

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

吉工信规划〔2026〕49号

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 2026年度第一批吉林省数字化车间 (生产线)、智能工厂和未来工厂 认定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市(州)、县(市)工信局,长白山管委会经发局,梅河口市工信局:

依据《吉林省数字化车间(生产线)、智能工厂和未来工厂培育认定实施细则(暂行)》(吉工信规划〔2025〕206号),省工信厅决定开展2026年度第一批吉林省数字化车间(生产线)、智能工厂和未来工厂认定申报工作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申报条件

(一)申报主体应为在吉林省内依法生产经营的企业,申报项目应在省内建设实施。要求企业生产运营和财务状况良好,近2年内没有违法行为,未发生安全、质量或环境等方面的重大问题(以

企业信用核查结果为准)。

(二) 申报数字化车间(生产线)的企业,截至2026年3月31日,车间(生产线)已建成投产,且企业近3年(2023年3月31日以来)用于车间(生产线)建设的项目软硬件完成投资(包括企业设备购置、软件购置和其他技术咨询与服务费,不包含土建和厂房投资)不低于2000万元;同时满足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评估1-2级要求(参见《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模型》(GB/T39116-2020))。

(三) 申报智能工厂的企业,截至2026年3月31日,工厂已建成投产,且企业近3年(2023年3月31日以来)用于工厂建设的项目软硬件完成投资(包括企业设备购置、软件购置和其他技术咨询与服务费,不包含土建和厂房投资)不低于4000万元;同时满足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评估2-3级要求(参见《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模型》(GB/T39116-2020)),实现对2个及以上数字化车间的统一管理与协调生产。

(四) 申报未来工厂的企业,截至2026年3月31日,工厂已建成投产,且企业近3年(2023年3月31日以来)用于工厂建设的项目软硬件完成投资(包括企业设备购置、软件购置和其他技术咨询与服务费,不包含土建和厂房投资)不低于8000万元;同时满足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评估3-4级要求(参见《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模型》(GB/T39116-2020)),建设不少于5个典型场景。

(五) 申报企业应在“智能制造评估评价公共服务平台”上如实完成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自评估(网址:<https://www.c3mep.cn/login>)。

(六) 其他要求详见《吉林省数字化车间(生产线)、智能工厂和未来工厂培育认定实施细则(暂行)》(吉工信规划〔2025〕206号)。

二、申报流程

此次申报采取网络和纸质并行申报方式。

(一) 网络申报(4月17日—5月10日)。申报单位需在网络申报时间范围内,完成注册并按要求填写申报材料。工信主管部门开展网上推荐。中省直申报项目属地化管理。

(二) 纸质申报(5月10日—5月12日)。申报单位在网络申报的同时,按要求打印纸质材料报属地工信,审查后附推荐文件,报省工业和信息化厅(只需一份,同时提供与文件同等数量光盘或U盘等传输介质,内存推荐材料电子版及加盖公章的材料PDF版本扫描件),逾期将不再受理。

(三) 项目审核。省工信厅对各市(州)、县(市)上报纸质材料进行审核,经专家组评审通过后,确定拟认定企业名单。除涉密信息外,将拟认定企业名单按规定向社会公示。

三、奖补政策

对经省级认定的先进级智能工厂(车间),2023年5月4日以来,企业用于工厂(车间)建设的项目软硬件(包括企业设备购置、软件购置和其他技术咨询与服务费,不包含土建和厂房投资)的投入规模(不少于100万元),按照10%标准给予事后奖补,数字化车间(生产线)补助原则上最高不超过300万元,智能工厂补助原则上

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，未来工厂补助原则上最高不超过 2000 万元。已获得省级专项资金补助的项目，在先进级智能工厂（车间）补助资金中予以扣除（具体扣除方式，见申报指南中专审报告要求）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各地要确保申报资金项目推荐程序公正、操作规范。工信主管部门要严格审查申报材料，确保材料规范、完整，清晰。申报企业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。
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

省工信厅规划与投资处：

刘建微 0431-87079805

苑博文 0431-87079810

- 附件：1.吉林省数字化车间（生产线）、智能工厂和未来工厂汇总表（属地工信部门填报）
- 2.工厂（车间）专项审计报告审核情况登记汇总表（属地工信部门填报）
- 3.2026 年度第一批吉林省数字化车间（生产线）申报书（申报企业填报）
- 4.2026 年度第一批吉林省智能工厂申报书（申报企业填报）
- 5.2026 年度第一批吉林省未来工厂申报书（申报企业填报）

6.综合信用承诺书（申报企业填报）



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2026年4月17日

附件1

吉林省数字化车间（生产线）、智能工厂和未来工厂汇总表

推荐单位：***工业和信息化局

一、吉林省数字化车间（生产线）申报汇总							
序号	企业名称	车间名称	所属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，企业近 3 年用于车间建设的项目软硬件完成投资（万元）	2023 年 5 月 4 日以来，企业用于车间建设的项目软硬件完成投资（万元）	车间类型（离散型或流程型）
1							
.....							
二、吉林省智能工厂申报汇总							
序号	企业名称	工厂名称	所属市（地）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，企业近 3 年用于工厂建设的项目软硬件完成投资（万元）	2023 年 5 月 4 日以来，企业用于工厂建设的项目软硬件完成投资（万元）	工厂类型（离散型或流程型）
1							
.....							
三、吉林省未来工厂申报汇总							
序号	企业名称	工厂名称	所属市（地）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，企业近 3 年用于工厂建设的项目软硬件完成投资（万元）	2023 年 5 月 4 日以来，企业用于工厂建设的项目软硬件完成投资（万元）	工厂类型（离散型或流程型）
1							
.....							
注：项目软硬件完成投资（万元）要以工厂（车间）专项审计报告提供数据为准，两者须保持一致。							

附件 2

工厂（车间）专项审计报告审核情况登记汇总表

推荐单位：***工业和信息化局

序号	企业名称	工厂(车间)名称	审计报告编号	事务所名称	是否上传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并附验证二维码	二维码验证结果是否与报告信息一致	备注
1							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5							
6							
.....							

注：专项审计报告（相关数据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）按照此表要求分别填报。

附件 3

2026 年度第一批吉林省数字化车间 (生产线) 企业申报书

申报单位 (盖章): _____

项目名称: 企业简称+主要产品+数字化车间 (生产线)

建设地址: _____

所属行业: _____

项目负责人: _____

申报人及联系电话: _____

申报日期: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制

填 报 说 明

- 1.统一用 A4 纸印刷。
- 2.按格式要求填写，除另有说明外，栏目内容不得空缺。
- 3.文字叙述部分用小四号仿宋 GB2312 字体。
- 4.未尽事宜，可另附文字材料说明。
- 5.内容双面印刷，申报材料要求盖章处，须加盖公章。
- 6.提交申请报告时，应同时提交必要证明材料，确保真实并按要求顺序合并简装（勿使用塑料封皮），加盖骑缝章。
- 7.封面后应为申报资料清单（请申报企业自己列出），并作成目录页，即依序注明相应材料名称及页码。

企业资料真实性声明

本企业自愿提供省级数字化车间（生产线）认定所需相关材料和数据，保证其真实、有效，并愿为复核、抽查工作提供必要的条件。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（签名/签章）：

企业（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

2026 年度第一批吉林省数字化车间（生产线） 认定基本信息表

（一）申报主体基本信息					
企业名称			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			
所属行业	注：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（GB/T 4754-2017）》填写 4 位代码				
工厂地址					
法人代表/负责人	姓名		电话		
联系人	姓名		职务		手机
近三年发展情况	总资产（万元）	主营业务收入（万元）	税金（万元）	利润（万元）	
	2023 年				
	2024 年				
	2025 年				
企业近 2 年是否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、重大环境事故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（事故名称： 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
企业简介	（发展历程、主营业务、市场份额等方面基本情况，不超过 300 字）				
智能制造基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拥有工信部基础级智能工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拥有工信部先进级智能工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拥有工信部卓越级智能工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拥有工信部领航级智能工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拥有吉林省数字化车间（生产线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拥有吉林省智能工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拥有吉林省未来工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智能制造评估评价公共服务平台完成自评估，智能制造成熟度评估等级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拥有市级数字化车间或智能工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			
（二）车间项目基本信息					
申报类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数字化车间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离散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流程型		
项目名称	注：以“企业简称+主要产品+数字化车间”命名				
项目建设地址			所在区域	注：市/县（区、市）	

项目简述	(对项目当前智能制造建设情况、建设成效、特色亮点等进行简要描述,不超过300字)			
项目申报主体员工总数(人)			培养智能制造 相关技术工程人员 数量(人)	
车间内全部设备台套(产线)数			工业机器人数量	
车间项目实施期限	年 月 至 年 月			
车间项目投产以来形成产值(万元)	(此处填报要准确,以车间专项审计报告为准)			
截至2026年3月31日,企业近3年(2023年3月31日以来)用于车间建设的项目软硬件(包括企业设备购置、软件购置和其他技术咨询与服务费)完成投资(万元)	(此处填报要准确,以车间专项审计报告为准,要以相关备案项目为支撑)			
2023年5月4日以来,企业用于车间建设的项目软硬件(包括企业设备购置、软件购置和其他技术咨询与服务费)完成投资(万元)	(此处填报要准确,以车间专项审计报告为准,要以相关备案项目为支撑)			
车间建设整体成效	项目 实施前	项目 实施后	实施成效	注:计算公式供参考,如有不同可提供计算公式并备注说明,新建项目与同行业数据进行比较并备注说明
万元产值成本(万元)			降低__%	1-(实施后万元产值成本/实施前万元产值成本)
产品不良品率(%)			降低__%	1-(实施后年度不良品数量/实施后年度产品数量)/(实施前年度不良品数量/实施前年度产品数量)
产品研制周期(天)			缩短__%	1-(实施后产品研制周期/实施前产品研制周期)

人均生产效率 (元/人/天)			提高__%	$(\text{实施后年度实际产出}/\text{实施后年度员工人数})/(\text{实施前年度实际产出}/\text{实施前年度员工人数})-1$
能源利用率(%)			提高__%	$(\text{实施后总设备有效利用能量}/\text{总供给能量})/(\text{实施前总设备有效利用能量}/\text{总供给能量})-1$

一、车间项目建设基本情况

(一) 车间项目概述。

企业情况概述，行业及区位优势，车间项目基本信息（企业用于建设数字化车间（生产线）实施的相关项目数量，推进数字化车间组织架构、实施周期、投资金额、取得成效和主要联合建设单位等）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(二) 车间项目实施的先进性。

与国内和国际先进水平比较，智能制造技术水平的先进性、建设特色和亮点，突破的关键核心技术，以及对行业企业的示范带动性等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二、数字化车间（生产线）建设情况

(一) 数字化车间（生产线）整体建设架构。

描述数字化车间（生产线）整体布局和实施架构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(二) 信息化系统集成应用情况。

阐述系统集成方案，包括各个系统之间集成应用，以及数据采集和数据平台建设使用情况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(三) 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先进制造技术的应用情况。

重点阐述数字孪生、人工智能、大数据、物联网、元宇宙、边缘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情况，数字化设计技术、先进工艺（加工）技术、智能装备技术等先进制造技术应用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（四）数字化车间（生产线）主要场景建设情况。

数字化车间（生产线）主要包括数字化设计、智能化生产、精益化管理、绿色化制造等场景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三、项目取得成果

（一）经济效益。

三降低两提高（降低运营成本、产品能耗和产品升级周期，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）及其他企业特色量化指标等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（二）社会效益。

包括项目实施后对产业链的带动作用，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智能制造解决方案、应用组件、技术、装备及应用情况，培育的智能制造相关技术人才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（三）创新成果。

包括项目建设有关的智能制造标准、专利、软件著作权；形成数字化设计、智能化生产、绿色化制造、精益化管理及个性化定制、网络化协同等智能制造新模式应用成果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四、相关附件

(一)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(二) 其他相关文件，如相关项目建设的备案、环评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等要件。

(三) 车间项目软硬件等数字化建设投入清单(如多个项目，全部列出)，**期限自数字化车间(生产线)相关项目建设之日起至2026年3月31日，近3年(2023年3月31日以来)的建设投入，投资总额度不低于2000万元。**

序号	数字化建设费用	金额(万元)	备注
	合计		
一	设备购置合计		
1	XXX 设备		
...		
二	工业软件购买合计		
1	XXX 软件		
...		

(四) 成熟度自评估报告(请企业注册登录“智能制造评估评价公共服务平台”进行成熟度自评估，并下载成熟度自评估报告附上，网址：<https://www.c3mep.cn/login>)。

(五) 具有相关资质的会计事务所出具的数字化车间(生产线)专项审计报告(审计报告格式详见下文，附件 3-1)。

(六) 属地工信部门的踏查审核证明。

实地踏查审核证明

XX 年 XX 月 XX 日，XX 局组织人员对 XX 企业工厂(车间)开展实地踏查并审核了项目提交材料。经查，该工厂(车间)项目真实存在，相关项目投资数据依法纳统，申报材料(含要件)及相关附件完整合规。

情况属实，特此证明。

XX局（盖章）
XX年XX月XX日

数字化车间（生产线）专项审计报告格式

（请会计师事务所务必逐句研读审计报告要求，严格按格式和要
求形成专审报告）

一、企业概况

1.说明该企业是否为规上工业企业，请在此明确（请企业出具相关证明材料，也可以是属地工信局的证明）。

2.企业基本情况，包括成立时间、主营业务、2025年营收情况、主导产品市场占有率等等。

二、车间项目概括

（一）用于车间建设的相关项目立项审批/核准情况（如有多个项目，需要分层次进行逐个项目描述）。

可参考相关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、立项及批复文件；项目备案/核准、环评、土地、规划等行政审批文件等材料。重点查看项目决策程序合规性，项目计划投资规模、投资预算等情况。

（二）车间项目建设施工情况。

可参考相关项目开工许可手续、招投标手续，土建施工合同，总分包合同，设计和监理合同，重大设备采购合同；查看主要财务资金投入及预算完成情况；建设施工实际与原审批变动情况（含变更原因、变更情况及相关审批核准单位及文件）等材料。重点查看

项目建设规范性。

(三) 车间项目投产情况。

可参考相关项目竣工决算报告，有关部门出具相关项目竣工验收证明材料；相关项目实际投产日报表、旬报表、月盘点表以及项目销售报表记录、销售发票、收入情况等。

(四) 用于车间建设的相关项目获得国家及其他省级资金使用基本情况（如有多个项目，需要分层次进行逐个项目描述）

重点查看拨付文件及拨付凭证，使用与管理，专款专用情况等。

(五) 其他需要明确的情况。

三、审计结论

(一) 车间项目投产情况。

1. 车间项目是否形成产值。

2. 车间项目形成产值情况，主要计算形成产值额度（万元）；如确无法计算产值额度，可提供项目生产产品数量（台/套/件/吨等）。

(二) 获得省级财政资金支持情况。（务必如实填报）

1. 用于车间建设的相关项目是否获得其他省级财政资金支持。

2. 如获得，请明确哪些项目获得过资金支持，以及资金来源、支持时间和支持部门。

(三) 投资完成情况。

1.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，企业近 3 年（2023 年 3 月 31 日以来）用于车间建设的项目**软硬件**（包括企业设备购置、软件购置

和其他技术咨询与服务费)完成投资(万元)。(要以企业用于车间建设的相关正式备案项目为基础;同时,以实际支付为准,以发票或支付凭证等为依据)

2.2023年5月4日以来,企业用于车间建设的项目软硬件(包括企业设备购置、软件购置和其他技术咨询与服务费)完成投资(万元)。(要以企业用于车间建设的相关正式备案项目为基础,如其中有相关项目已获得其他省级财政资金支持,要将涉及该项目的所有投资整体剔除,计算其他未获得财政资金支持的项目投资;同时,以实际支付为准,以发票或支付凭证等为依据)

备注: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项目专项审计报告,必须在财政部“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”报备验证(报告需包含验证二维码),并提供该报告查询截图复印件。

2026 年度第一批吉林省智能工厂 企业申报书

申报单位（盖章）：_____

项目名称： 企业简称+主要产品+智能工厂

建设地址：_____

所属行业：_____

项目负责人：_____

申报人及联系电话：_____

申报日期：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制

填 报 说 明

- 1.统一用 A4 纸印刷。
- 2.按格式要求填写，除另有说明外，栏目内容不得空缺。
- 3.文字叙述部分用小四号仿宋 GB2312 字体。
- 4.未尽事宜，可另附文字材料说明。
- 5.内容双面印刷，申报材料要求盖章处，须加盖公章。
- 6.提交申请报告时，应同时提交必要证明材料，确保真实并按要求顺序合并简装（勿使用塑料封皮），加盖骑缝章。
- 7.封面后应为申报资料清单（请申报企业自己列出），并作成目录页，即依序注明相应材料名称及页码。

企业资料真实性声明

本企业自愿提供省级智能工厂认定所需相关材料和数据，保证其真实、有效，并愿为复核、抽查工作提供必要的条件。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（签名/签章）：

企业（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

2026 年度第一批吉林省智能工厂认定基本信息表

(一) 申报主体基本信息					
企业名称			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			
所属行业	注：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（GB/T 4754-2017）》填写 4 位代码				
工厂地址					
法人代表/负责人	姓名		电话		
联系人	姓名		职务		手机
近三年发展情况	总资产（万元）	主营业务收入（万元）	税金（万元）	利润（万元）	
	2023 年				
	2024 年				
	2025 年				
企业近 2 年是否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、重大环境事故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（事故名称： 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
企业简介	（发展历程、主营业务、市场份额等方面基本情况，不超过 300 字）				
智能制造基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拥有工信部基础级智能工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拥有工信部先进级智能工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拥有工信部卓越级智能工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拥有工信部领航级智能工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拥有吉林省数字化车间（生产线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拥有吉林省智能工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拥有吉林省未来工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智能制造评估评价公共服务平台完成自评估，智能制造成熟度评估等级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拥有市级数字化车间或智能工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			
(二) 工厂项目基本信息					
申报类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智能工厂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离散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流程型		
项目名称	注：以“企业简称+主要产品+智能工厂”命名				
项目建设地址			所在区域	注：市/县（区、市）	

项目简述	(对项目当前智能制造建设情况、建设成效、特色亮点等进行简要描述,不超过300字)			
项目申报主体 员工总数(人)		培养智能制造 相关技术工程人员 数量(人)		
工厂内全部设备台 套(产线)数		工业机器人数量		
工厂项目实施期限	年 月 至 年 月			
工厂项目投产以来 形成产值(万元)	(此处填报要准确,以车间专项审计报告为准)			
截至2026年3月31 日,企业近3年(2023 年3月31日以来) 用于工厂建设的项 目软硬件(包括企业 设备购置、软件购置 和其他技术咨询与 服务费)完成投资 (万元)	(此处填报要准确,以车间专项审计报告为准,要以相关备案项目为支撑)			
2023年5月4日以 来,企业用于工厂 建设的项目软硬件 (包括企业设备购 置、软件购置和其 他技术咨询与服务 费)完成投资(万 元)	(此处填报要准确,以车间专项审计报告为准,要以相关备案项目为支撑)			
工厂实现对_____个数字化车间的统一管理与协调生产(数据务必填报准确)				
工厂建设整体成效	项目 实施前	项目 实施后	实施成效	注:计算公式供参考,如有不同可提供计算公式并备注说明,新建项目与同行业数据进行比较并备注说明
万元产值成本(万 元)			降低__%	1-(实施后万元产值成本/实施前万元产值成本)
产品不良品率(%)			降低__%	1-(实施后年度不良品数量/实施后年度产品数量)/(实施前年度不良品数量/实施前年度产品数量)

产品研制周期（天）			缩短__%	$1 - (\text{实施后产品研制周期} / \text{实施前产品研制周期})$
人均生产效率 （元/人/天）			提高__%	$(\text{实施后年度实际产出} / \text{实施后年度员工人数}) / (\text{实施前年度实际产出} / \text{实施前年度员工人数}) - 1$
能源利用率（%）			提高__%	$(\text{实施后总设备有效利用能量} / \text{总供给能量}) / (\text{实施前总设备有效利用能量} / \text{总供给能量}) - 1$

一、工厂项目基本情况

（一）工厂项目概述。

企业情况概述，行业及区位优势，项目基本信息（企业用于建设智能工厂实施的相关项目数量，推进智能工厂组织架构、实施周期、投资金额、取得成效和主要联合建设单位等）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（二）工厂项目实施的先进性。

与国内和国际先进水平比较，智能制造技术水平的先进性、建设特色和亮点，突破的关键核心技术，以及对行业企业的示范带动性等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二、智能工厂建设情况

（一）智能工厂整体建设架构。

描述智能工厂整体布局和实施架构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（二）信息化系统集成应用情况。

阐述系统集成方案，包括各个系统之间集成应用，以及数据采集和数据平台建设使用情况。数据平台、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情况，

多工厂（车间）集成管理情况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（三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先进制造技术的应用情况。

重点阐述数字孪生、人工智能、大数据、物联网、元宇宙、边缘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情况，数字化设计技术、先进工艺（加工）技术、智能装备技术等先进制造技术应用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（四）智能工厂主要场景建设情况。

智能工厂主要包括数字化设计、智能化生产、精益化管理、绿色化制造、智慧供应链、个性化定制等场景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三、项目取得成果

（一）经济效益。

三降低两提高（降低运营成本、产品能耗和产品升级周期，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）及其他企业特色量化指标等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（二）社会效益。

包括项目实施后对产业链的带动作用，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智能制造解决方案、应用组件、技术、装备及应用情况，培育的智能制造相关技术人才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（三）创新成果。

包括项目建设有关的智能制造标准、专利、软件著作权；形成数字化设计、智能化生产、绿色化制造、精益化管理及个性化定制、

网络化协同等智能制造新模式应用成果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四、相关附件

（一）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（二）其他相关文件，如相关项目建设的备案、环评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等要件。

（三）工厂项目软硬件等数字化建设投入清单（如多个项目，全部列出），期限自智能工厂相关项目建设之日起至2026年3月31日，近3年（2023年3月31日以来）的建设投入，投资总额度不低于4000万元。

序号	数字化建设费用	金额(万元)	备注
	合计		
一	设备购置合计		
1	XXX 设备		
...		
二	工业软件购买合计		
1	XXX 软件		
...		

（四）成熟度自评报告（请企业注册登录“智能制造评估评价公共服务平台”进行成熟度自评，并下载成熟度自评报告附上，网址：<https://www.c3mep.cn/login>）。

（五）具有相关资质的会计事务所出具的智能工厂专项审计报告

告（审计报告格式详见下文，附件 4-1）。

（六）属地工信部门的踏查审核证明。

实地踏查审核证明

XX 年 XX 月 XX 日，XX 局组织人员对 XX 企业工厂（车间）开展实地踏查并审核了项目提交材料。经查，该工厂（车间）项目真实存在，相关项目投资数据依法纳统，申报材料（含要件）及相关附件完整合规。

情况属实，特此证明。

XX 局（盖章）
XX 年 XX 月 XX 日

智能工厂专项审计报告格式

(请会计师事务所务必逐句研读审计报告要求，严格按格式和要
求形成专审报告)

一、企业概况

1.说明该企业是否为规上工业企业，请在此明确（请企业出具相关证明材料，也可以是属地工信局的证明）。

2.企业基本情况，包括成立时间、主营业务、2025年营收情况、主导产品市场占有率等等。

二、工厂项目概括

（一）用于工厂建设的相关项目立项审批/核准情况（如有多个项目，需要分层次进行逐个项目描述）。

可参考相关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、立项及批复文件；项目备案/核准、环评、土地、规划等行政审批文件等材料。重点查看项目决策程序合规性，项目计划投资规模、投资预算等情况。

（二）工厂项目建设施工情况。

可参考相关项目开工许可手续、招投标手续，土建施工合同，总分包合同，设计和监理合同，重大设备采购合同；查看主要财务资金投入及预算完成情况；建设施工实际与原审批变动情况（含变更原因、变更情况及相关审批核准单位及文件）等材料。重点查看

项目建设规范性。

(三) 工厂项目投产情况。

可参考相关项目竣工决算报告，有关部门出具相关项目竣工验收证明材料；相关项目实际投产日报表、旬报表、月盘点表以及项目销售报表记录、销售发票、收入情况等。

(四) 用于工厂建设的相关项目获得国家及其他省级资金使用基本情况（如有多个项目，需要分层次进行逐个项目描述）。

重点查看拨付文件及拨付凭证，使用与管理，专款专用情况等。

(五) 其他需要明确的情况。

三、审计结论

(一) 车间项目投产情况。

1. 工厂项目是否形成产值。

2. 工厂项目形成产值情况，主要计算形成产值额度（万元）；如确无法计算产值额度，可提供项目生产产品数量（台/套/件/吨等）。

(二) 获得省级财政资金支持情况。（务必如实填报）

1. 用于工厂建设的相关项目是否获得其他省级财政资金支持。

2. 如获得，请明确哪些项目获得过资金支持，以及资金来源、支持时间和支持部门。

(三) 投资完成情况。

1.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，企业近 3 年（2023 年 3 月 31 日以来）用于工厂建设的项目**软硬件**（包括企业设备购置、软件购置

和其他技术咨询与服务费)完成投资(万元)。(要以企业用于工厂建设的相关正式备案项目为基础;同时,以实际支付为准,以发票或支付凭证等为依据)

2.2023年5月4日以来,企业用于工厂建设的项目软硬件(包括企业设备购置、软件购置和其他技术咨询与服务费)完成投资(万元)。(要以企业用于工厂建设的相关正式备案项目为基础,如其中有相关项目已获得其他省级财政资金支持,要将涉及该项目的所有投资整体剔除,计算其他未获得财政资金支持的项目投资;同时,以实际支付为准,以发票或支付凭证等为依据)

备注: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项目专项审计报告,必须在财政部“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”报备验证(报告需包含验证二维码),并提供该报告查询截图复印件。

附件 5

2026 年度第一批吉林省未来工厂 企业申报书

申报单位（盖章）： _____

项目名称： _____ 企业简称+主要产品+未来工厂

建设地址： _____

所属行业： _____

项目负责人： _____

申报人及联系电话： _____

申报日期： _____ 年 月 日

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制

填 报 说 明

- 1.统一用 A4 纸印刷。
- 2.按格式要求填写，除另有说明外，栏目内容不得空缺。
- 3.文字叙述部分用小四号仿宋 GB2312 字体。
- 4.未尽事宜，可另附文字材料说明。
- 5.内容双面印刷，申报材料要求盖章处，须加盖公章。
- 6.提交申请报告时，应同时提交必要证明材料，确保真实并按要求顺序合并简装（勿使用塑料封皮），加盖骑缝章。
- 7.封面后应为申报资料清单（请申报企业自己列出），并作成目录页，即依序注明相应材料名称及页码。

企业资料真实性声明

本企业自愿提供吉林省未来工厂认定所需相关材料和数据，保证其真实、有效，并愿为复核、抽查工作提供必要的条件。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（签名/签章）：

企业（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

2026 年度第一批吉林省未来工厂认定基本信息表

(一) 申报主体基本信息					
企业名称			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			
所属行业	注：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（GB/T 4754-2017）》填写 4 位代码				
工厂地址					
法人代表/负责人	姓名		电话		
联系人	姓名		职务		手机
近三年发展情况	总资产（万元）	主营业务收入（万元）	税金（万元）	利润（万元）	
	2023 年				
	2024 年				
	2025 年				
企业近 2 年是否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、重大环境事故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（事故名称： 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
企业简介	（发展历程、主营业务、市场份额等方面基本情况，不超过 300 字）				
智能制造基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拥有工信部基础级智能工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拥有工信部先进级智能工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拥有工信部卓越级智能工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拥有工信部领航级智能工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拥有吉林省数字化车间（生产线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拥有吉林省智能工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拥有吉林省未来工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智能制造评估评价公共服务平台完成自评估，智能制造成熟度评估等级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拥有市级数字化车间或智能工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			
(二) 工厂项目基本信息					
申报类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来工厂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离散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流程型		
项目名称	注：以“企业简称+主要产品+智能工厂”命名				
项目建设地址			所在区域	注：市/县（区、市）	

项目简述	(对项目当前智能制造建设情况、建设成效、特色亮点等进行简要描述,不超过300字)		
项目申报主体 员工总数(人)		培养智能制造 相关技术工程人员 数量(人)	
工厂内全部设备台 套(产线)数		工业机器人数量	
工厂项目实施期限	年 月 至 年 月		
工厂项目投产以来 形成产值(万元)	(此处填报要准确,以车间专项审计报告为准)		
截至2026年3月31 日,企业近3年(2023 年3月31日以来) 用于工厂建设的项 目软硬件(包括企业 设备购置、软件购置 和其他技术咨询与 服务费)完成投资 (万元)	(此处填报要准确,以车间专项审计报告为准,要以相关备案项目为支撑)		
2023年5月4日 以来,企业用于工厂 建设的项目软硬件 (包括企业设备购 置、软件购置和其 他技术咨询与服务 费)完成投资(万 元)	(此处填报要准确,以车间专项审计报告为准,要以相关备案项目为支撑)		
工厂建设了_____个典型场景(数据务必填报准确)			
工厂建设整体成效	项目 实施前	项目 实施后	实施成效 注:计算公式供参考,如有不同可提供计算公式并备注说明,新建项目与同行业数据进行比较并备注说明
万元产值成本(万 元)			降低__% 1-(实施后万元产值成本/实施前万元产值成本)
产品不良品率(%)			降低__% 1-(实施后年度不良品数量/实施后年度产品数量)/(实施前年度不良品数量/实施前年度产品数量)

产品研制周期（天）			缩短__%	$1 - (\text{实施后产品研制周期} / \text{实施前产品研制周期})$
人均生产效率 （元/人/天）			提高__%	$(\text{实施后年度实际产出} / \text{实施后年度员工人数}) / (\text{实施前年度实际产出} / \text{实施前年度员工人数}) - 1$
能源利用率（%）			提高__%	$(\text{实施后总设备有效利用能量} / \text{总供给能量}) / (\text{实施前总设备有效利用能量} / \text{总供给能量}) - 1$

一、工厂项目基本情况

（一）工厂项目概述。

描述企业概况，行业及区位优势，主要产品市场前景分析，企业用于建设未来工厂实施的相关项目数量，推进未来工厂建设的组织架构；概述未来工厂建设的创新点、特色亮点和建设成效（应有具体量化指标）等内容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（二）工厂项目实施的先进性。

与实施前的效果比较，与国内外先进水平的比较，结合创建类型特征，一是从企业核心技术、生产工艺、智能装备和工业软件等核心能力方面，二是从自主创新引领、产业链协同共生、模型化凝练和行业示范带动、服务化延伸和新兴业态特征等模式方面分别对工厂先进性进行描述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（三）技术突破和技术创新。

建设过程中解决的行业关键技术难点及创新点，以及形成的行业领先核心能力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二、未来工厂建设内容

（一）未来工厂整体建设概况。

1.未来工厂整体布局和体系架构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2.信息化系统集成应用情况。重点阐述系统集成方案，包括各个系统之间、多场景间的集成协同，数据平台、工业互联网平台或企业大脑的建设及应用等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（二）未来工厂建设保障情况。

1.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先进制造技术的应用情况。重点阐述数字孪生、人工智能、大数据、物联网、元宇宙、边缘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情况，数字化设计技术、先进工艺（加工）技术、智能装备技术等先进制造技术应用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2.数字化生态建设情况。包括党建引领的文化和新型组织建设情况，数字技术人才培养情况，企业直接参与项目建设主要情况，形成可对外输出的数字化产品或能力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3.制度机制保障体系建设情况。包括相应建立的组织管理体系、技术标准体系、质量管理体系、安全防护体系等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（三）未来工厂主要场景建设情况。

根据《吉林省未来工厂建设导则》，对场景建设现状进行描述。

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三、未来工厂建设成效

（一）综合效益与价值提升。

描述企业在研发创新、生产制造、经营管理、节能降碳等环节

取得的成效，包括经济效益、三降低两提高（降低运营成本、产品能耗和产品升级周期，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）及其他企业特色量化指标等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（二）产业协同（业态）创新。

包括但不限于：

1.通过联合研发或协同创新，实现工艺装备、工业软件等关键共性技术方面的重大突破；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2.联合上下游企业及服务商研发改进形成新技术、新装备，或是形成行业可推广应用的解决方案或数字化产品；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3.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或行业企业的情况，或提供专业服务、延伸服务等情况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（三）企业形态变革与创新。

项目实施后，企业在数字化发展战略、生产方式、组织结构方面的变革，以及研发模式、管理模式、服务模式、商业模式等方面的创新改变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四、未来工厂数字化能力

（一）输出产品与服务。

描述项目建设中形成的系统解决方案和可复用的工业软件、组件模型等，包括主要功能、技术路线、关键指标及输出方式等相关内容的图文说明。如有已实际输出的可进一步说明输出情况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（二）典型应用场景。

梳理项目建设形成的可供学习借鉴的典型应用场景，包括但不限于数字化设计、智能化生产、绿色化制造、精益化管理、智慧化供应链、高端化产品、个性化定制、网络化协同、服务化延伸、模型化发展等典型应用场景（未来工厂整体建设成效和典型应用场景原则上要求数目不低于5个）。（注：如有图片，请插入图片）

五、相关附件

（一）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（二）其他相关文件，如相关项目建设的备案、环评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等要件。

（三）工厂项目软硬件等数字化建设投入清单（如多个项目，全部列出），期限自未来工厂相关项目建设之日起至2026年3月31日，近3年（2023年3月31日以来）的建设投入，投资总额度不低于8000万元。

序号	数字化建设费用	金额(万元)	备注
	合计		
一	设备购置合计		
1	XXX 设备		
...		
二	工业软件购买合计		
1	XXX 软件		
...		

（四）成熟度自评估报告（请企业注册登录“智能制造评估评价公共服务平台”进行成熟度自评估，并下载成熟度自评估报告附上，网址：<https://www.c3mep.cn/login>）。

（五）具有相关资质的会计事务所出具的数字化车间（生产线）专项审计报告（审计报告格式详见下文，附件 5-1）。

（六）属地工信部门的踏查审核证明。

实地踏查审核证明

XX 年 XX 月 XX 日，XX 局组织人员对 XX 企业工厂（车间）开展实地踏查并审核了项目提交材料。经查，该工厂（车间）项目真实存在，相关项目投资数据依法纳统，申报材料（含要件）及相关附件完整合规。

情况属实，特此证明。

XX 局（盖章）
XX 年 XX 月 XX 日

未来工厂专项审计报告格式

(请会计师事务所务必逐句研读审计报告要求，严格按格式和要求形成专审报告)

一、企业概况

1.说明该企业是否为规上工业企业，请在此明确（请企业出具相关证明材料，也可以是属地工信局的证明）。

2.企业基本情况，包括成立时间、主营业务、2025年营收情况、主导产品市场占有率等等。

二、工厂项目概括

（一）用于工厂建设的相关项目立项审批/核准情况（如有多个项目，需要分层次进行逐个项目描述）。

可参考相关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、立项及批复文件；项目备案/核准、环评、土地、规划等行政审批文件等材料。重点查看项目决策程序合规性，项目计划投资规模、投资预算等情况。

（二）工厂项目建设施工情况。

可参考相关项目开工许可手续、招投标手续，土建施工合同，总分包合同，设计和监理合同，重大设备采购合同；查看主要财务

资金投入及预算完成情况；建设施工实际与原审批变动情况（含变更原因、变更情况及相关审批核准单位及文件）等材料。重点查看项目建设规范性。

（三）工厂项目投产情况。

可参考相关项目竣工决算报告，有关部门出具相关项目竣工验收证明材料；相关项目实际投产日报表、旬报表、月盘点表以及项目销售报表记录、销售发票、收入情况等。

（四）用于工厂建设的相关项目获得国家及省级其他资金使用基本情况（如有多个项目，需要分层次进行逐个项目描述）。

重点查看拨付文件及拨付凭证，使用与管理，专款专用情况等。

（五）其他需要明确的情况。

三、审计结论

（一）车间项目投产情况。

1.工厂项目是否形成产值。

2.工厂项目形成产值情况，主要计算形成产值额度（万元）；如确无法计算产值额度，可提供项目生产产品数量（台/套/件/吨等）。

（二）获得省级财政资金支持情况。（务必如实填报）

1.用于工厂建设的相关项目是否获得其他省级财政资金支持。

2.如获得，请明确哪些项目获得过资金支持，以及资金来源、

支持时间和支持部门。

（三）投资完成情况。

1.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，企业近 3 年（2023 年 3 月 31 日以来）用于工厂建设的项目**软硬件**（包括企业设备购置、软件购置和其他技术咨询与服务费）**完成投资**（万元）。（要以企业用于工厂建设的相关正式备案项目为基础；同时，以实际支付为准，以发票或支付凭证等为依据）

2.2023 年 5 月 4 日以来，企业用于工厂建设的项目**软硬件**（包括企业设备购置、软件购置和其他技术咨询与服务费）**完成投资**（万元）。（要以企业用于工厂建设的相关正式备案项目为基础，如其中有相关项目已获得其他省级财政资金支持，要将涉及该项目的所有投资整体剔除，计算其他未获得财政资金支持的项目投资；同时，以实际支付为准，以发票或支付凭证等为依据）

备注：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项目专项审计报告，必须在财政部“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”报备验证（报告需包含验证二维码），并提供该报告查询截图复印件。

附件 6

综合信用承诺书

省工信厅：

本单位对本次申报的 XXX 工厂（车间）项目作出如下承诺：

一、XXX 工厂（车间）项目内容符合国家和吉林省相关发展规划、产业政策。

二、本次提供的 XXX 项目申报资料真实有效，复印件与原件一致，且已准确、充分及完整的表达我单位及 XXX 工厂（车间）项目实际，如与实际情况不符的，我单位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及其他后果。

三、我单位未被列入信用失信名单。

四、我单位将严格按照工厂（车间）项目主要内容组织实施，如相关项目被主管部门予以撤销的，愿主动退回已拨付的资金。

五、严格执行下达投资计划，确保提交的绩效目标如期完成。

六、同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根据产融对接等工作所需，将相关资料、信息等提供有关部门。

如违反承诺，将依法依规承担相应责任，并自愿接受惩戒。

信息数据填报联系人：_____

手机：_____座机：_____

法人代表（签字）：

申请单位（盖章）：

2026 年 月 日

